

证券代码：300487

证券简称：蓝晓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23195

债券简称：蓝晓转02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3〕第17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关注函后，公司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认真分析和核查，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问题一：请你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特点、竞争状况、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未来发展战略以及最近两年一期净利润、净资产、每股收益变动情况等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及可持续性，详细说明制定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主要考虑、确定依据及其合理性，与公司业绩成长、发展规划是否匹配，转增、分红比例是否与公司业绩增长幅度相匹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竞争状况、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未来发展战略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吸附分离材料作为新材料的一种，在国民经济中起着重要作用，各国竞相发展。《中国制造2025》、《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指南》等均将其列为国家战略重点支持发展的功能性高分子材料，是下游客户提质增效、成本控制、节能减排、资源化回收利用的重要技术手段。

吸附分离材料是从民生到尖端技术诸多领域必不可少的应用技术，越发显示出其刚需和战略重要性的行业特点。吸附分离材料及技术广泛用于饮用水、生命科学、合成生物材料、光伏核电等民生领域，也是新能源、减碳、资源金属、高

纯电子用超纯水和超纯湿化学品、化工催化等不可或缺的核心分离和纯化单元，部分高端应用领域长期为少数大型跨国公司垄断，因此形成自主可控产业化技术，也具有国家层面战略意义。

新兴产业技术进步带来了多个细分领域的新需求，随着吸附分离技术研究的不断深入，其应用范围、应用领域和应用数量都呈现快速递增的趋势。例如：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带动了锂、镍、钴等新能源金属的需求，加速了该类金属资源开发和回收方面的新技术创新进程；在半导体、电子元器件行业，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对金属镓需求旺盛，同时，产业升级要求产品品质提升，对纯化技术提出更高要求；在生命科学领域，伴随技术进步，对药品、疫苗、血液制品、重组蛋白质、抗体等的纯度提出更高的要求；在节能环保领域，VOCs 综合治理对有机废气处理吸附材料和装置的需求快速增加；双碳目标加速了对二氧化碳捕捉技术和产品的需求。新技术快速爆发式进步，带来更大、更尖端需求，拥有技术创新和快速响应机制的企业将迎来巨大的机遇。

随着新兴领域对分离、纯化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将引导行业逐步向定制化、系统装置和集成服务模式发展，具备较强技术实力和一定生产规模的生产厂商，率先布局高门槛、高附加值领域，不断拓宽发展空间，代表了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以吸附分离材料为核心，全套装置围绕特定功能材料特点而设计，可以让材料更好地发挥分离纯化作用，材料与设备能够起到相互促进和相互补充的作用。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整条生产线的保障，整合了生产线上诸多的功能单元，实现多单元的贯通，达到全过程的技术提效，可以帮助客户快速占领行业的技术制高点。吸附分离材料企业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以最开始提供吸附分离材料为主，逐步发展成为技术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二）竞争状况

吸附分离技术主要是在多组分液相环境中选择性地分离特定成份，是工业领域的一项基础技术，是下游行业提质增效、成本控制、减排资源化的重要手段和技术支柱，目前主要呈现以下竞争格局：

1、国内传统工业水领域竞争激烈

国内大多数吸附材料生产商均掌握了用于普通工业水处理的离子交换树脂的生产和应用技术，实现了工业化生产，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离子交换树脂生

产国。因生产技术门槛较低，国内大量树脂材料厂商集中在传统工业水处理领域，竞争者数量众多，价格竞争非常激烈，利润水平较低，国内竞争厂商综合技术实力较弱、规模较小，整体科研投入严重不足，基础性和高新技术研究滞后。而世界领先的吸附材料生产商陶氏杜邦、德国朗盛和日本三菱等跨国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渠道优势，长期垄断了高端工业水处理吸附材料的合成和应用技术，如运用于火电厂、化工厂凝结水精处理及电厂发电机组内冷水处理等领域的离子交换树脂生产技术。随着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变化，国内格局趋于调整，行业低端生产能力生存空间被压缩，逐步向高水平产能升级，小厂趋于整合，大厂趋于技术升级以谋生存，龙头企业趋于前沿创新，打破技术天花板，向国际水平接近。

2、技术领先企业带领行业不断拓展下游应用领域

近年来，在以公司为代表的技术研发实力较强的企业带领下，国内吸附分离材料的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并在金属资源、生命科学、水处理与超纯化、食品加工、节能环保及化工催化等诸多领域不断实现新技术的产业化和规模化，推动下游工业领域的技术进步。前述应用领域对材料性能、应用工艺的要求远高于传统工业水处理领域，只有综合技术实力雄厚的厂商才能具备在新兴领域展开竞争的能力。吸附分离材料在新兴领域的应用前景和市场空间较为广阔，利润水平高，可拓展性强，成为技术领先企业新的竞争领域。

3、国内技术领先企业逐步突破国际厂商技术封锁

在国内新兴应用领域市场兴起之初，陶氏杜邦、德国朗盛、日本三菱、住友化学等国际厂商依靠其技术和品牌，较早地占据了国内甚至全球高端市场。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本土企业通过持续的研发和扩大经营，开辟了部分新应用领域，并凭借产品良好的性价比和专业的技术服务优势，逐步突破国际厂商技术封锁。

（三）公司发展阶段

公司深耕吸附分离材料和技术行业二十多年，已发展成为国内行业龙头、国际知名企业，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第二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是中国膜工业协会离子交换树脂分会高级副会长单位。

1、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能力较强，创新性实施“材料+设备”的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不断突破创新，持续推动新技术产业化，其中具有代表性的领域如盐湖卤水提锂整线技术、合成生物材料分离纯化等领域。长期以来，公司强调材料、工艺和系统设备的融合发展，坚持认为要发挥出高品质的吸附分离材料性能，需要“软件”和“硬件”两方面的协调配合，“软件”指具有独特适应性的应用工艺技术，“硬件”指定制化的系统装置，从而形成对客户一体化的应用解决方案。为响应客户对吸附分离技术更加专业化的要求，公司结合材料制造、应用工艺、系统设备三方面技术优势，率先提出整套吸附分离技术服务的业务模式，可满足不同客户的柔性需求，创新性提供“材料+设备”的综合解决方案。这种一体化方案更加适合新兴应用领域领先企业对技术创新的需求，更加符合下游行业新建产能的要求，是吸附分离材料行业创新发展的高技术方向。

2、按板块模式孵育并有序开发六大应用领域，形成吸附技术工业化创新的平台型科技公司

吸附分离技术广泛应用于金属资源、生命科学、水处理与超纯化、食品加工、节能环保、化工与催化等多个应用领域。公司根据不同业务板块的特点，持续加强研发及技术积累，大力培养人才梯队，充分把握不同业务板块的发展机遇，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目前，公司不同业务板块有序发展，创新发展态势良好，已逐渐成为创新能力较强的平台型科技公司。

3、重视基础技术研究，以材料突破为内核，不断开辟新的尖端应用，致力于从全行业技术进步角度推动吸附分离技术向更广更深的新技术领域拓展与进步

公司高度重视基础技术的研究与科研投入，从原理上突破材料合成、官能团化、连续吸附工艺等，从工业化角度实现对进口材料和技术进行替代，在部分新兴应用领域实现原创技术的产业化，并推动了相关领域的工艺革新。基于喷射造粒技术、保胶技术等基础原理突破，公司实现喷射法均粒白球的合成技术，并由此形成包含超纯水、色谱等在内的多系列均粒产品。基于对造粒技术和官能化技术的研究，形成了锂吸附剂、镍吸附剂以及系列琼脂糖葡聚糖层析介质，开启了涉锂领域的大规模产业化应用，生命科学领域的高质量纯化介质的国产化等。公司通过对吸附分离材料技术的深入研究，系统开发，开拓了吸附分离材料及技术更广泛的应用领域，从产业进步的层面带动行业向更多、更深入的领域发展。

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吸附分离技术新兴应用领域跨度大、产业化品种多、综合技术实力强的产品和应用服务提供商之一。

（四）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管理由主管生产的副总经理领导，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根据销售计划制定出一段时期内的生产计划，按照内部管理流程和沟通机制，组织协调采购、质检、生产车间等相关部门协作完成生产。生产过程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际通用标准，符合环保、安全、职业健康方面的各项法规政策。按照国家和企业质量管控体系、特定行业标准、国际标准等完成生产任务。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均由公司自行采购，具体采购模式为公司采购部向国内厂商及经销商采购。公司吸附分离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如苯乙烯等主要为大宗石化产品，市场价格透明、标准统一。公司系统装置产品主要采购控制系统电子配件、罐体、管道等器件，渠道稳定；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是天然气、电力等。

公司通过考察、筛选形成供应商名单。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从供应商名单中经过谈判确定最终供应商。货物到厂后，由质检部验收，合格品入库，按合同执行，不合格品实行退换货。公司定期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和价格进行核查和评估，适时调整供应商或相应的合同条款。

3、销售模式

公司吸附分离材料产品应用于不同工业领域，行业跨度大，生产工艺和应用条件差异大，对产品与客户生产工艺的匹配度要求很高。为保证销售的针对性，采取了将技术支持与服务贯穿于售前、售中、售后全过程的技术营销模式。技术营销体系主要由市场部、应用部、研发部和系统工程部等组成，其中，市场部负责产品销售、商务谈判、合同、客户维护等工作；应用部负责售前方案设计、售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研发部主要负责吸附分离材料合成，应用技术开发；系统工程部主要负责系统装置的设计、生产与调试等技术支持。

4、研发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创新能力与创新平台建设，组建了高标准研发部、应用部和系统工程部，由总经理直接领导研发部、应用部的工作，研发部负责新

产品的开发和现有品种技术的提升；应用部负责公司产品应用工艺的开发，提升产品的吸附分离效果，系统工程部负责分离纯化装置的研发、应用。

（五）未来发展战略

在未来三到五年，公司仍将坚持大力发展吸附分离技术主业，以创新为发展动力，深入创新应用领域开拓市场空间，着力提升产品竞争力和企业运营竞争力，扩大国内市场份额，加速开拓国际市场，稳步推进国际化。

（1）以吸附分离材料为核心，充分发挥技术、人才、市场等优势，坚持以材料、工艺、装置为核心，探索现代服务业模式并形成规模化收入；

（2）抓住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进一步优化涉锂产业链业务布局，构建提锂技术优化升级平台，持续拓展市场空间；

（3）坚持国际视野、多角度布局的国际化战略，在存量市场做高端大品牌，增量市场做新特筑高技术壁垒，坚持国际市场高端品牌定位。抓住全球树脂行业重构的重大历史机遇，吸收优质海外资产，优化国际布局，参与全球行业竞争；

（4）坚持创新驱动，开发高技术含量的应用领域，发挥快速灵活、专业匹配的特点，参与国际高端市场竞争；

（5）挖掘新业务增长点，根据业务板块特点匹配资源，培育具有高技术优势且市场空间大的业务方向，坚持研发创新驱动，加速生命科学板块的发展；

（6）合理利用资本市场资源，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强力支撑，塑造“科技创新，务实发展”的资本市场品牌形象，与广大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红利。

二、最近两年一期净利润、净资产、每股收益变动情况等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及其可持续性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净利润、净资产、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50,078.40	192,008.67	119,490.65
同比增长率	50.90%	60.69%	2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87.45	53,751.16	31,085.66
同比增长率	66.28%	72.91%	5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25.47	48,984.63	29,638.29
同比增长率	66.11%	65.27%	6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7,125.03	272,216.89	208,216.59
同比增长率	5.48%	30.74%	2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1.63	1.43
同比增长率	8.11%	13.99%	47.42%

公司近年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净利润及净资产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凭借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优良的客户服务水平及良好的产品质量，公司的市场拓展情况良好。公司通过持续的创新、产业化和市场拓展，国内外市场互补促进，使得收入规模、利润规模均实现大幅增长。当前公司具备持续盈利能力和利润分配基础，也具备长期进行稳定分红的能力。

三、制定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主要考虑、确定依据及其合理性

（一）主要考虑

1、长期保持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回馈投资者

公司多年来一直坚持稳健发展，经营业绩良好。公司自 2015 年上市后，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回馈投资者，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上市 8 年以来，每年持续执行现金分红，累积现金分红 2.7 亿元，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遵循《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在不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实施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等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体现公司积极发展的战略稳定性、与股东分享发展成果、塑造良好资本市场形象。

2、适当扩大股本规模，优化股本结构

随着公司进一步的发展，公司总股本规模处于相对偏低水平，截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的股本为 33,509.77 万股，在沪深两市 4,973 家上市公司中，公司处于第 3,155 位（统计信息数据来源：Wind 资讯），股本规模相对较小。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当前股本不利于公司的市场形象和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系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发展阶段和股本规模相对较小的情况，并充分考虑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兼顾股东回报与公司发展综合考虑，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优化股本结构。

（二）确定依据及其合理性分析

1、公司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相对充足，具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的基础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751.16 万元，2022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39,470.97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4,842.22 万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41,914.6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为 84,068.21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较好，公司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假设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5,097,6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6.4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513.27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占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15.16%；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67,548,836 股，占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的 19.93%。公司具备现金分红和转增股本的实施基础，且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因此，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充足，具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基础，同时也具备长期进行稳定分红的能力。

2、利润分配方案兼顾考虑当前经营实际与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三条中关于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2 年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体现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综上，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制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实际经营、发展阶段、股本现状、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加公司流通股的数量，提高公司股票流动性，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与公司业绩成长、发展规划相匹配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较好，公司发展潜力较大，具有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扩大股本不仅可以使股本规模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也有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和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经营的信心。因此，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合理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

四、风险提示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投资者同比例增加所持有股份，对其持股比例无实质性影响。本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摊薄。另外，公司已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提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二：请你公司说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制订的具体过程，包括方案的提议人、参与筹划人、内部审议程序、保密情况等，并自查是否存在信息泄漏和内幕交易情形。

【回复】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提议人、参与筹划人及内部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股本现状、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发展需要，讨论并形成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主体方案提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上午，公司董事会秘书拟定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当日下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保密情况

公司于本次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筹划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

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范围，并要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该方案，以确保内幕信息不被泄露。同时，公司编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时记录、汇总了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并于深交所创业板业务专区上传报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档案》。

三、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不存在信息泄露、内幕交易情形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相关知情人员及其近亲属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一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利用知悉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问题三：请你公司说明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近亲属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并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方案披露之日起前三个月是否存在减持情形，未来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如有，请详细披露相关情况。

【回复】

经自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近亲属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一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方案披露之日起前三个月不存在减持情形，未来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计划。

问题四：请你公司说明公司披露方案前一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自媒体宣传，以及投资者关系活动的相关情况，说明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或者误导投资者、炒作股价的情形。

【回复】

经自查，公司披露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前一个月不存在接受机构调研的情况，也未在自媒体宣传过程中泄露相关未披露信息，公司在接听投资者热线和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时，均不涉及未披露事项。

公司于披露方案前一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情况如下：

采访日期	发布媒体	发布内容	新闻链接
2023年3月30日	陕西三套	“西经论坛”专精特新系列节目	直播形式
2023年4月7日	西安人才	“西才Talk—高新材料说”系列访谈栏目	【西才Talk】高新人才说—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高月静专访 (qq.com)
2023年4月13日	陕西广电融媒体新闻中心	《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家谈》系列融媒访谈	直播 《大胆闯、放心干，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家谈》系列融媒访谈(3) - 起点新闻客户端 (cnwest.com)
2023年4月18日	陕西日报	从“高分子”向“大份额”跃迁——陕西民营企业在新兴领域大显身手	从“高分子”向“大份额”跃迁 陕西日报数字报-群众新闻网 (sxdaily.com.cn)

以上内容是以陕西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对公司创业历程、科技研发水平的采访介绍，不涉及任何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及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或者误导投资者、炒作股价的情形。

问题五：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